

2022年度

信阳市司法局（汇总）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信阳市司法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信阳市司法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 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三) 承担有关重要的、综合性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起草或者组织起草工作。负责对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负责审查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向市政府报告审查、修改意见。负责立法协调工作。

(四) 承担市政府规章向国务院、省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承担县区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市政府规章的立法解释、立法后评估工作。负责市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清理编纂工作；组织指导全市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五) 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推进全市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考核评价工作。指导监督各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六) 承担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市行政执法工作。研究完

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全市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负责指导行政裁决工作。

（七）承担市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负责市政府涉法重大决策和重要事务合法性审查，负责对以市政府名义制发的重要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推进全市法律顾问工作。

（八）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工作。负责拟订全市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市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市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九）负责拟订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市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市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十）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市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工作。负责规划和指导全市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十一）负责市监狱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市监狱刑罚执行、罪犯改造、重要设施建设等工作。指导、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十二）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强制隔离戒毒场所和戒毒康复场所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措施

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对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十三）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建设等保障工作。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

（十四）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县区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信阳市司法局（汇总）内设机构19个，包括：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科、办公室（监狱戒毒场所突发事件处置指挥中心）、法治综合科、行政立法科、规范性文件审核科、行政执法监督科、普法教育科、律师管理科、法律援助科、司法鉴定和公证仲裁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基层管理科、社区矫正科（社区矫正执法支队）、监狱管理科、戒毒管理科、计财装备科（内部审计科）、政治部（警务处）、新闻宣传科、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信阳市司法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5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信阳市司法局机关本级；2. 信阳市监狱；3. 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4. 信阳市法制宣传教育局；5. 信阳市法律援助中心。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信阳市司法局（汇总）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672.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8,915.6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10.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1.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4.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672.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9,672.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30			61	
收入总计	31	9,672.71	支出总计	62	9,672.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信阳市司法局（汇总）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672.71	9,672.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915.60	8,915.60					
20402	公安	3.95	3.95					
2040220	执法办案	3.95	3.95					
20406	司法	2,426.32	2,426.32					
2040601	行政运行	1,690.17	1,690.1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1	7.8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56.91	156.91					
2040605	普法宣传	62.70	62.7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34.19	134.19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72.23	72.23					
2040610	社区矫正	40.23	40.23					
2040612	法治建设	99.50	99.5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14.00	14.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48.58	148.58					
20407	监狱	3,923.77	3,923.77					
2040701	行政运行	1,697.70	1,697.70					
2040704	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	369.86	369.86					
2040705	监狱业务及罪犯改造	47.36	47.36					
2040706	狱政设施建设	1,582.77	1,582.77					
2040799	其他监狱支出	226.08	226.08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2,561.57	2,561.57					
2040801	行政运行	1,561.57	1,561.57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1,000.00	1,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99	410.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6.72	306.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91	33.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2.80	272.80					
20808	抚恤	104.20	104.2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4.20	104.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7	0.0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7	0.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99	141.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99	141.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02	140.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7	1.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13	204.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13	204.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13	204.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信阳市司法局（汇总）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672.71	7,451.10	2,221.6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915.60	6,693.99	2,221.61			
20402	公安	3.95	3.95				
2040220	执法办案	3.95	3.95				
20406	司法	2,426.32	1,690.17	736.15			
2040601	行政运行	1,690.17	1,690.1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1		7.8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56.91		156.91			
2040605	普法宣传	62.70		62.7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34.19		134.19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72.23		72.23			
2040610	社区矫正	40.23		40.23			
2040612	法治建设	99.50		99.5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14.00		14.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48.58		148.58			
20407	监狱	3,923.77	2,438.30	1,485.47			
2040701	行政运行	1,697.70	1,697.70				
2040704	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	369.86	369.86				
2040705	监狱业务及罪犯改造	47.36	47.36				
2040706	狱政设施建设	1,582.77	97.30	1,485.47			
2040799	其他监狱支出	226.08	226.08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2,561.57	2,561.57				
2040801	行政运行	1,561.57	1,561.57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1,000.00	1,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99	410.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6.72	306.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91	33.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2.80	272.80				
20808	抚恤	104.20	104.2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4.20	104.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7	0.0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7	0.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99	141.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99	141.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02	140.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7	1.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13	204.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13	204.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13	204.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信阳市司法局（汇总）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672.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915.60	8,915.6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0.99	410.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1.99	141.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4.13	204.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672.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9,672.71	9,672.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672.71	总计	64	9,672.71	9,672.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信阳市司法局（汇总）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672.71	7,451.10	2,221.6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915.60	6,693.99	2,221.61
20402	公安	3.95	3.95	
2040220	执法办案	3.95	3.95	
20406	司法	2,426.32	1,690.17	736.15
2040601	行政运行	1,690.17	1,690.1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1		7.8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56.91		156.91
2040605	普法宣传	62.70		62.7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34.19		134.19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72.23		72.23
2040610	社区矫正	40.23		40.23
2040612	法治建设	99.50		99.5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14.00		14.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48.58		148.58
20407	监狱	3,923.77	2,438.30	1,485.47
2040701	行政运行	1,697.70	1,697.70	
2040704	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	369.86	369.86	
2040705	监狱业务及罪犯改造	47.36	47.36	
2040706	狱政设施建设	1,582.77	97.30	1,485.47
2040799	其他监狱支出	226.08	226.08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2,561.57	2,561.57	
2040801	行政运行	1,561.57	1,561.57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1,000.00	1,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99	410.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6.72	306.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91	33.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2.80	272.80	
20808	抚恤	104.20	104.2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4.20	104.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7	0.0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7	0.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99	141.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99	141.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02	140.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7	1.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13	204.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13	204.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13	204.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信阳市司法局（汇总）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0.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2.6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83.78	30201	办公费	1,733.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50.71	30202	印刷费	0.9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55.1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4.91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02	30204	手续费	0.2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20	30205	水费	11.3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2.80	30206	电费	48.4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10	30207	邮电费	6.4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1.9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9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8	30211	差旅费	14.7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4.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4.0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64.26	30214	租赁费	22.7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3.43	30215	会议费	6.8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3.91	30216	培训费	3.2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45.31	30217	公务接待费	4.5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3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90.97	30224	被装购置费	90.3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2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2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8.1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3.7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7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26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			
	人员经费合计	5,293.54					公用经费合计	2,157.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信阳市司法局（汇总）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信阳市司法局（汇总）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信阳市司法局（汇总）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3.00		63.08	16.88	46.20	9.91	64.24		59.67	16.88	42.79	4.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9,672.71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062.47万元，增长12.34%，主要原因是：
1. 2022年部门中增加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及信阳市监狱迁建款；
2. 人员变动，费用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9,672.7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672.71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9,672.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451.10万元，占77.03%；项目支出2,221.61万元，占22.9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9,672.71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125.43万元，增长13.17%，主要原因是：1. 2022年部门中增加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及信阳市监狱迁建款；2. 人员变动，费用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672.7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增加1,125.43万元，增长13.17%，主要原因是：1. 2022年部门中增加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及信阳市监狱迁建款；2. 人员变动，费用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672.7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8,915.60万元，占92.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10.99万元，占4.25%；卫生健康（类）支出141.99万元，占1.47%；住房保障（类）支出204.13万元，占2.11%。

（三）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365.02万元，支出决算为9,672.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0.29%。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95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为绩效奖励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111.93万元，支出决算为1,690.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1. 人员变动，经费增加；2. 支出中包含2022年落实各项津补贴经费。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7.81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为专班工作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127.55万元，支出决算为156.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全年支出中包含2022年上级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5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2.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全年支出中包含2022年上级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6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4.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3.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包含2022年上级下达转移支付资金进行业务开支。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项）。年初预算为33.00万元，支出决算为72.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8.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全年支出中包含2022年上级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0.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1.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全年支出中包含2022年上级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年初预算为56.70万元，支出决算为99.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5.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全年支出中包含2022年上级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4.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为2022年上级下达转移支付资金进

行业务开支，未纳入年初预算。

1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9.68万元，支出决算为148.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全年支出中包含2022年上级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12. 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158.52万元，支出决算为1,697.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6.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和津补贴及防疫支出增加。

13. 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项）。年初预算为383.40万元，支出决算为369.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和津补贴及防疫支出增加。

14. 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监狱业务及罪犯改造（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7.3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由中央补助资金分解而来。根据改造罪犯需要，组织罪犯从事生产劳动，进行思想教育、文化教育、技术教育，将罪犯改造为守法公民，未纳入年初预算。

15. 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狱政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6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82.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37.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1. 此项经费包含信阳市监狱迁建项目申请的一般债经费；2. 按照上级对监管场所的严格要求，为了保障监狱的安全稳定，加大对监狱狱政设施的建设维护资金的投入，确保监管场所的安全稳定。

16. 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其他监狱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38.36万元，支出决算为226.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控相关开支。

17.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273.08万元，支出决算为1,561.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公用经费变动。

18.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所政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为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基建拨款，未列入年初预算。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6.87万元，支出决算为3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我单位有一名离休干部去世。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3.71万元，支出决算为272.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14.87万元，支出决算为104.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0.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人员去世追加预算抚恤金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7万元，支出决算为0.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41.99万元，支出决算为140.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97万元，支出决算为1.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05.28万元，支出决算为204.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451.1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293.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2,157.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2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2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3.00万元，支出决算为64.24万元，完成预算的88.00%。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严格执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59.67万元，完成预算的94.59%，占92.8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58万元，完成预算的46.22%，占7.1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预算数为63.0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9.67万元，完成预算的94.59%。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严格车辆管理，压缩车辆运行维护费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6.88万元，购置车辆1辆，其中执法执勤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42.79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2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5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数为9.9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58万元，完成预算的46.22%。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按照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各类公务接待任务，压缩各项开支。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2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5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支出。2022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62个、来宾285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52.7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961.97万元，下降30.88%，主要原因是：1. 决算报表填报口径变化，较上年度相比决算支出统计时项目经费没有纳入此经费，造成此项费用支出减少；2.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的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过紧日子

思想，结合市本级支出安排负增长，做到各项支出精打细算，量入为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厉行节约严控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5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信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信财效[2023]1号文的要求，健全绩效管理常态化机制，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高度重视，通过基础资料收集、数据汇总分析等工作程序，对部门整体的情况进行全面了解，通过对各项支出立项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

绩效表现情况进行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有效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依据自评指标体系，通过对预算执行情况、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进行全面综合评价，2022年度我部门整体自评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预算执行率一项得分10分，投入管理指标得分30分，产出指标得25分，效益指标得分35分。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2年度，本部门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反映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

二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三十、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项）：反映监狱管理部门及监狱用于罪犯生活的支出，包括伙食费、被服费等，以及用于罪犯医疗卫生的支出。

三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监狱业务及罪犯改造（项）：反映监狱管理部门及监狱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包括刑罚执行费、狱政管理费、狱内侦查费等支出，以及用于罪犯改造的支出。

三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狱政设施建设（项）：反映监狱管理部门和监狱狱政设施建设及维修、技术装备购置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其他监狱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监狱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所政设施建设（项）：反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所政设施建设及维修、技术装备购置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

（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四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四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

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

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四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无附件。